(上接B77版)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5-012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 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本次会议为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 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上 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 (星期四)下午15:00至2015年4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
- 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 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10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安徽省合肥双凤开发区)
- 二、会议议题
-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审议《201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审议《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应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18亿元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32亿元担保的议案》
- 9、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 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
- 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但是出席会议时应 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13日上午8:30-11:00
- 下午14:30-17:00
-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双凤工业区
- 编:231131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5-026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说明会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下午15:00-17: 2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u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车成聚先生、总经理于东和先生、董事会秘书周洪秀先生、财务

总监黄磊女士、独立董事陈俊发先生、保荐代表人唐为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5-027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2日以 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5年3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 会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车成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 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召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同意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1、2、3、4、5、6、7、
- 9、10、11、12项议案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5-028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3日下午2:00
-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3日9:30~11:30, 13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 (2015年4月12日15:00) 至投票结束时间 2015年4月13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日
- 3、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和网络参与投票(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参会并表决投票,同一表决权出 见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 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
- (1)截止2015年4月1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约有权出席股东大会(通过融资融券持有本公司股票,参加现场会议需提供融资融券业务办理营业部出 具相关证明方可参加)。符合条件的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 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如果委托书未注明股东的具体表决指示,股东代理人有权全 又代理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会议:
- (3)公司保荐机构代表、聘请的法律顾问及相关工作人员列席会议;
- 7、会议召集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经公司三届董事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
- , 为增加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高步良等45 名自然人持有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科力")99%股权;同时公司拟采用 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前述现金支付款项(以下简称"本次交 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前述法律、法规、规章和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且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符合以下条件:
-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二)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 (五)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本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
- (六)有利于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
- 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性的有关规定;
- (七)有利于公司形成和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八)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2、《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公司本次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高步良、程玉春、邓建利、叶庆双、刘世福、谭永放、尹 学、燕京、王世和、李振华、李海洋、穆清超、李世勤、邱波、吴唯历、刘洪伟、方春光、胡定学、陈辉平、田 力、王洲科、刘宏、马少玫、越永刚、白晓、齐世富、于基磊、唐行纲、孙立群、崔成龙、徐依会、罗玉美、汤海 永、蔡景平、辛建峰、杨峰、于恒、唐跃猛、王志生、金德博、王宗磊、常晓敏、刘青、唐立霞、潘筠、李娜、李蒙、 三云芳、王雷49名(以下简称"高步良等49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齐鲁科力99%的股权。上述各方与公司 不存在法律及相关规定上的关联关系,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
-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齐鲁科力99%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发行对象 为高步良等49名自然人股东(以下简称 "交易对方")。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的其他特定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收购的现金对价(前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方案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 }募集配套资金两项内容组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 与否并不影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 公司识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以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拥有的标的资产的 99%股权。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为齐鲁科力99%股权。
-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齐鲁科力全体股东,包括高步良等49名自然人股
- 2、交易标的价格及定价方式

- 传真号码:0551-6639172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
 - (一)通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投票代码为 "362541 "。
 - 2、投票简称:"鸿路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海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人"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 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00
议案5	《201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00
议案6	《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00
议案7	《关于2015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9.18亿元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32亿元担保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 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
- (1)由诸服冬宓码的洛稈
-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
-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人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
-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 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
- 通过"数字证书"进行身份认证的,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 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 (1)登录http://wltp.cn 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我要答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 根据京都中新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京都中新评报字(2015)第0012号),齐鲁科力99%的股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评估值为88,552.44万元,交易双方据此协商确定齐鲁科力99%的股权交易价格确 定为人民币87,615万元。 3. 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 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确定为87,615万元。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支付全部交易价款, 其中股份对价金额占全部收购价款的50.51%,公司向交易对方合计发行26,307,942股股份,按照本次发行 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的股份价值总计为44,250 万元,现金对价金额占全部收购价款的49.49%,即43,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5、定价方法及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
- 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目前若干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目前若 干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目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即16.82元/股
- 高步良等49名自然人以其持有的合计齐鲁科力99%股权认购上市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
-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87,615万元,其中交易作价的 50.51%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按照16.82元/股的发行价格,本次拟发行26,307,942股用于购买资产
- 8、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9、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 10、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 本次交易向交易对方高步良等49名自然人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完成股权登记并上市之日起 一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若交易对方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上市公司及交易对方
- 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11、价格调整方法
-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 将根据有关交易规则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K,增发新股或配股
- 价为A,每股派息为D,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则: 派息:P1=P0-D
-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K+N)
- 12、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示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的部分由公司享 有;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由齐鲁科力股 东各自按本次交易前所各自持有齐鲁科力的股权比例向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
- 齐鲁科力应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1个月内实施本次发行以及完成标的资产的交割,公司 在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30个交易日内完成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将本次发行的有关 股份登记至齐鲁科力相关股东名下的手续,齐鲁科力相关股东应给予必要的协助和配合,但如因政府部门
- 办理程序等非公司原因导致延迟的,则办理时间相应顺延。 (二)配套募集资金
- 为满足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部分收购对价的资金需求,齐翔腾达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1,900万元。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及占交易总金额的比例为25.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齐翔腾达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 2、定价方法及发行价格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募集配套资
- 金的发行价格应不低于定价基性目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5.14元股。 最终发行价格的不低于定价基性目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5.14元股。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 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
- 本次发行完成前齐翔腾达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对本发行价格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发行数量也将相应调整。
-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为除齐翔腾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之外的其他不超
- 上述特定投资者以现金认购客钢腾认发行的股份。
- 木次为募集配在资金非公发行的股份的发行库价为15 14元/股 实际发行数量将依据最终确定的发行 价格,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1,900万元的范围内确定。按照发行底价和募集配套资金上限计算,本次募集 配套资金发行数量将不超过14,464,993股。
- 齐翔腾达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在考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 前提下,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按照发行底价和募集资金上限计算,将占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 5、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6、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本次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
- 7、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本次交易拟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自其认购的股票完成股权登记并上
- 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8. 配套募集资金的用途,使用计划进度和预期收益 本次配套募集的资金将用于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款的支付,不属于"用于投资项目"的情形
- 依据齐翔腾达与齐鲁科力的股东高步良等49名自然人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齐翔腾达将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43,365 万元,其中不超过21,900万元将使用本次配套募集的资金支
- 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盈利能力较强,依据交易对方的承诺,齐鲁科力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的
- 净利润将不低于7,500万元、8,700万元和9,850万元。 (三)本次交易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之日起12个月
- 该议案含22个子议案,请投资者表决时注意。 4、《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
- 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际情形,编写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5、《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根据 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2008]14号文件《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要求、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做出审慎的判断,如下:
- 1、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不涉及需要立项、环保、行业准人、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 2、本次交易购买交易对手方持有齐鲁科力的99%股权,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同时上述资 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就上述事项,齐鲁科力的全体股东已经向公司作出相关承
- 3、本次交易完成后,齐鲁科力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原有业务)的资产完整性及人员、采购 、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独立性将不会受到影响。 4、本次交易完成后,齐鲁科力作为控股子公司纳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有利于改善财务状况、增强公司
- 持续盈利能力,并增强抗风险能力。 5、本次交易前,齐鲁科力的全体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本次交易实施前齐鲁科力的全体股东 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增强独立性、减少关 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 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的要求:"上市公司为促进行业的整合、转型升级,在其控制权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可以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之外的特定对 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购买资产与现有主营业务没有显著协同效应的,应当充分说明并披露本次交易后 的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以及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

-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
- 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应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 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特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汪国胜先生
- 联系电话:0551-66391405 传真号码:0551-66391725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 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13.4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201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	《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关于2015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人民币39.18亿元的议案》					
8	《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32亿元担保的议案》					
9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权限: 委托日期: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 地方埴上"√":加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埴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5-013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子公司提供

支付现金购买交易对手方持有齐鲁科力的9%股权,不会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 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非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 7、《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顺利进行,充分体现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切实保障 全体股东权益,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金购买资产协议》、《福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协议约定了交易标的资产的范围、定价原则以及交易价格、对价支付、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安排、过渡 期交易标的资产损益安排、盈利预测补偿、交易标的资产的交割、交易各方的权利义务、协议生效条件、违约

8.《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

- 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 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及披露义 务,该等法定程完整、合法、有效。
- 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关于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 的公允性的议案》
-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股权涉及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交易标的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 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本次评估假设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及行业规 范的要求,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反映了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结合此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特点,本次评估主要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 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 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
- 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公司以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标的资产的交易
- 价格是公允的,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10、《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议案》;
- 为顺利,高效的推进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事宜,公司向董事会提出聘请以下中介机构作为公司本次重组提供专业服务:
- 1、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2、聘请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为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
- 3、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 4. 聘请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 11、《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顺利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
-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对齐鲁科力2013、2014年度进行了审计,并对2015年的盈利情况进 行了预测,该机构已出具"致同审计(2015)110ZA2282号"《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2013年 宙计报告》及"致同专计(2015)110ZA1487号"《 山东玄兽科力化⁻ 五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并出具了致同审计(2015)110ZA2283号《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
- 四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该评估机构已出具了 "京都中新评报字(2015)第0012号"《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股权涉及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 12、《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情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公司本
- 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和确定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起止日 期、发行价格等);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和市场情况,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
- 理和决定本次交易的具体相关事宜; 3. 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参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4、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本次交易的申报及上市事宜,包
- 括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如有关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资产重组有新的规定,根据新规定对本 5、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办理本次交易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
- 6、授权公司董事会本次交易完成后,相应修改与公司注册资本等有关的公司章程条款,办理相关工商 变更登记,包括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7、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本次交易所需的中介机构; 8、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事宜。 上进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实施完成日。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 在2015年3月25日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第1,2,3,4,5,6,7,8,9,10,11,12项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特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统计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挂牌交易等相关事宜;

- 1. 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为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 (4)股东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登记以在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有效。 2. 登记时间:2015年4月10日8:00-11:30及13:00-17:00。 登记地点: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人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出
- (1)输入买入指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输入证券代码;
-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议案》	1.007	
2、佚	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元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3.00元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3.01元
	2)交易标的价格及定价方式	3.02元
	(s)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3.03元
	4)定价基准日	3.04元
	6)定价方法及发行价格	3.05元
17.201	6)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06元
分议案	f)发行数量	3.07元
	8)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3.08元
	9)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3.09元
	(10)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3.10元
	(1)价格调整方法	3.11元
	(12)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3.12元
	03)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3.13元
	03)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3.13元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15年度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32亿元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拟对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情况

2015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鸿翔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翔建材")和安徽华申经济发展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华申")提供的2014年度银行授信担保将陆续到期,为保障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 司拟继续为上述子公司申请201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总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4.32亿元,期 限为一年,具体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
被担保人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金額(不超过)	备注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0	母公司担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000.00	母公司担保
鸿翔建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000.00	母公司担保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母公司担保
	安徽长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母公司担保
安徽华申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母公司担保

以上担保计划是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实际担保金额仍需子公司与相关银行进 步协商后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为确保公司担保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4.32亿总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可根据子公司 与各银行的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

二、被扣保人情况

董事会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鸿翔建材	2005年10月28日	合肥市双凤工业区	5000	钢结构、彩板制作、 销售	
安徽华申	2002年11月7日	合肥市双凤工业区	5500	钢结构、彩板制作、	

	20万00年7月	20054-10)	1280	SUCITIVA MITTER	5000	销售			
	安徽华申	2002年11	月7日 1	今肥市双凤工业区	5500	5500 钢结构、彩板制作、 销售			
	2、被担保人2014年度和2013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14年度) 单						单位:万	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	润	持股比例		

本次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子公司与有关银行 最终协商后签署的贷款合同来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 上述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5年3月26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31,438.66万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2014年12月31日)
- 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3.30%,本次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后,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4.32亿元,公司及 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零,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六、备杳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以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2013年度)

- 配套募集资金 3.14元 (17)发行数量 3.18元 09)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3.19元 3.20元 21)配套募集资金的用途、使 4.00元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 验购买资产协议>、<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7.00元 8.00元 9.00元 10.00元 12.00元
- 2、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举似。由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2015年4月12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 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2015年4月13日)下午3:00。
-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 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 B)激活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 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

传真:0533-7547782

邮编:255400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 会议费用·股东(或代理人)与会费用白理。

-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i //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33-7547782 联系人:姜能成 2、会议地址:淄博市临淄区杨坡路206号

附件:授权委托书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 B定的议案》			
2、供	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供	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	•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6)交易标的价格及定价方式			
	6)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4)定价基准日			
	6)定价方法及发行价格			
	6)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分议室	(7)发行数量			
-90	8)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9)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00)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11)价格调整方法			
	(12)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13) 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事宜			
	募集配套资金			
	(14)定价基准日			
	(15)定价方法及发行价格			
	(16)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分议	(17)发行数量			
案	(18)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19)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20)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01 配套募集资金的用途、使用计划进度和预期收益			
(22)本	次交易决议有效期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3告书 偉案 >及摘要的议案			
5、关定的议	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 /客			
	-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			
议案	1700001111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份及支	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 [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8、关于	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 证付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0、关	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议案			
H				

注:(1)如果委托书未注明股东的具体表决指示,股东代理人有权全权代理表决 (2)通过融资融券持有本公司股票,需提交融资融券业务办理营业部对本次股东大会授权方可参与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12、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